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3

债券代码：113521

债券简称：科森转债

转股代码：191521

转股简称：科森转股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版）〉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等的有关条款进行调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2019年5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员工持股计划修订情况

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方式变更，为顺利推进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股东大会授权，对《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中管理模式的有关条款进行调整，主要变更条款如下：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公司成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持股计划的管理方，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版)》及其摘要、《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版)》进行了审阅，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方式等的有关内容变更有利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推进；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模式有关内容的变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

4、关联董事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按照《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版)》及其摘要、《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版)》执行员工持股计划。

四、律师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调整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调整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调整符合《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公司尚需按照《指导意见》、《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调整修订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4日